

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

(富民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__三__次会议第__117__号提案的答复		
<u>杨加林</u> (委员/集体): 关于 <u>昆武高速公路三村至富民收费站路段绿化管护的建议</u> 提案收悉, 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办 理 结 果 清 单	建议一	理清项目产权及管护责任。积极与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西管理处富民分处昆武高速公路对接协商,明确产权及相关养护责任主体。
	当年完成事项	
	当年推动工作	
	明年待落实事项	
	不能采纳原因	按照省交投昆西函〔2021〕90号复函明确,绿化苗木由富民县“美丽县城”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管护。
	建议二	明确县级牵头部门做好项目移交及后续管护工作。
	不能采纳原因	该项目的业主为富民县“美丽县城”建设指挥部办公室,该项目的后期管护未移交。

建议三	统筹做好管护资金保障。精准测算绿化管护费用，整合各级养护资金，扣除整合资金的不足部分列入县级财政保障。		
当年推动工作	按照省交投昆西函〔2021〕90号复函明确，绿化苗木由富民县“美丽县城”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管护。		
附件清单：（现场协商照片、相关答复文件等）			
补充说明：（办理过程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富民县交通运输局 日期：2024年6月19日			
提案办理结果： <u>C</u> 类 （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			
联系人	罗勇	联系电话	68813108

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办单位填写	提案者 (领衔人)	杨加林	提案编号	(2024)117号	承办单位	县交运局
	面商领导	段雁鸿				
	提案标题	关于昆武高速公路三村至富民收费站路段绿化管护的建议				
	提案采纳 情况(打 “√”)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提案落实 情况(打 “√”)	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C类)		
提案者填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4年6月19日				
	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 见(面商)方式	上门或 邀请前往	√	电话或 其他		未联系
	办理(面商)人员态度	好	√	一般		差
	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	针对	√	基本 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	理解或 保留		不同意
	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无					
	提案者 签名	杨加林 2024年6月19日			联系电话	1 11 11 11

说明: 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联名提案送领衔人)。2.提案者收到此表后,请填写妥返承办部门,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地址: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传真:68811325),归口抄报县委督办(地址: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传真:68812766)或县政府督办(地址: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传真:68812001)。